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第一節 研究架構

本研究之研究架構如圖 3-1 所示，從相關文獻中探討倫理、資訊倫理、圖書資訊學資訊倫理教育之意涵，並彙整國內外資訊倫理課程資訊，以作為擬定資訊倫理課程之參考；並透過圖書館之資訊倫理相關新聞案例，分析我國圖書館常見之資訊倫理問題；另外，透過半結構式訪談，瞭解圖書館從業人員實務中可能碰到的資訊倫理相關問題，並瞭解其對相關議題之認知與看法，藉以作為後續設計課程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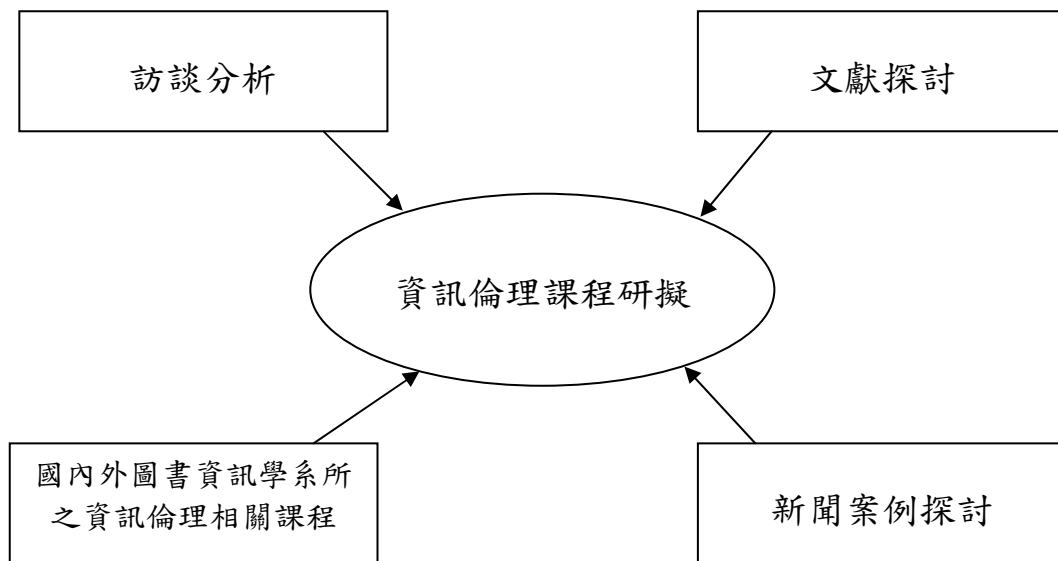


圖 3-1 本研究架構圖

第二節 研究方法

本研究之目的在提出圖書資訊學領域資訊倫理課程之建議，針對此目的所提出的幾課研究問題，本研究欲採用文獻分析與深度訪談法做為資料蒐集之方式，並進一步以論述分析形式進行研究結果之分析，分別說明如下：

壹、文獻分析法：

本研究透過文獻分析之研究方法，蒐集有關資訊倫理相關新聞案例、書籍、專業倫理守則、臺灣與美國圖書資訊領域之資訊倫理相關課程資料，並針對所收集的資料進行整合性的分析，瞭解資訊倫理之意涵、臺灣圖書館實務上經常發生之資訊倫理問題，以及當前美國及臺灣圖書資訊系所資訊倫理之開課現況；透過文獻分析，研究者可以建構完整之資訊倫理架構，同時瞭解臺灣圖書資訊界當前資訊倫理課程不足之處，以作為後續建構課程之參考。本研究文獻分析的來源包含了：

- 一、圖書資訊領域相關專業倫理守則。
- 二、新聞案例：透過聯合知識庫、臺灣新聞智慧網、立法院新聞簡報系統，簡索關鍵字包含圖書館、資訊倫理、圖書館倫理；檢索所得結果，經研究者逐一過濾，確認屬於本研究資訊倫理之相關案例者，方成為後續資料分析之來源
- 三、期刊專書：與資訊倫理有關的中西文書籍、期刊論文、研討會論文、論文集、專題研究報告、學位論文之蒐集、整理、分析。
- 四、圖書領域資訊倫理課程：資料來源包括美國、臺灣圖書資訊領域相關系所之課程網頁所提供有關資訊倫理之相關課程。

貳、深入訪談法(In-Depth Interview)

實地訪問需要龐大的時間和人力，但訪問法有更多的機會發現新問題，藉晤談獲得第一手面對面的資料。一些因統計所得的結果，只有利用訪談的辦法，才能評估資料的效度。深度訪談法適合研究行為的情緒方面，例如：態度、信仰、感覺，是一種半結構型的訪問，根據訪問指引(Interview Guide)來進行，把大綱控制住，但受訪者可自由回答，研究者盡量保持中立的態度，以錄音或筆記作記

錄，事後立刻整理（傅雅秀，1996）。

深度訪談的最大優點是提供了豐富的詳盡資料。與傳統調查法相比，深度訪談能提供敏感性問題精確的回答(Wimmer and Dominick, 1995)。可分成結構化訪談與非結構化訪談。

「結構化訪談」指的是，問題與答案有一定的結構與形式，通常問的問題會依循一定的脈絡進行，此一定動作是假設最重要的問題與最主要答案的可能性。而當訪談者較清楚被訪者的資料背景時，此種訪談方法較適合被採用(Lofland,1971)。「非結構化訪談」是採取較彈性的策略方式，由訪談者篩選一些和主題有關的重要問題

不像結構性訪談那樣，有結構性的問題與選擇答案；非結構性訪談的目標是去發現「將要發生的事」，也就是說訪談者對於受訪者或訪談結果沒有預設立場或答案，訪談者不應預先決定「會發生什麼事」，也就是說對於訪談不應該有預設立場、或預設性答案存在(Lofland，1971)。

爰此，為能夠深入且精準地洞察問題意識，本研究採用半結構方式為之，於訪談進行前，請受訪者填寫附錄二之問卷，之後會透過勾選次數統計的方式，以瞭解其對於資訊倫理議題之認知狀況，以作為資訊倫理課程設計之需求分析參考。本訪談問卷的題項的參考來源為李德竹(1996)之「我國大學圖書館資訊倫理認知與問題之研究」調查問卷。

在訪談過程中，於受訪者同意後，進行訪談過程之錄音，並於訪談過後，將訪談錄音記錄成訪談逐字稿，據以進行分析；在訪談過程中，對受訪者給予充分尊重、取得信任且在無任何壓力之下，期使受訪者在研究者適切的問題引導下，瞭解其對於資訊倫理之認知，且瞭解當其在圖書館日常實務中碰到資訊倫理兩難情境時，如何思考與判斷解決之道。

三、論述分析

本研究為瞭解圖書館實務中所發生之資訊倫理相關議題，蒐集了許多相關之新聞案例，與透過質性訪談瞭解圖書館從業人員瞭解其對於資訊倫理議題之認知情況與面對倫理兩難情境時的處理態度；檢示過去許多新聞案例的研究發現，除了內容分析法之外，最常常用的資料分析方式為 van Dijk 所提出之論述分析。

van Dijk(1983)¹指出，論述分析與傳統內容分析不同之處在於：

- 一、論述分析主要是檢示媒介內容，內容分析主要在找出變項之間的關聯性，例如媒介內容與消息來源間的關聯性。
- 二、論述分析主要是使用質化分析方法，內容分析則是使用量化分析方法。
- 三、論述分析除著重外顯內容外，還著重隱藏在外顯內容之下的語意結構、預設立場、關聯性與策略運用等隱藏意義，內容分析是著重可觀察與可計算之外顯內容。
- 四、論述分析試圖找出與解釋在媒介產品與人們理解新聞背後所隱含的規則與策略，包含新聞論述如何被理解與被再現為人們記憶(認知結構)，內容分析法僅是顯示出變項之間的關聯性及特殊的結果。

本研究蒐集新聞案例、相關專業倫理守則、相關課程資訊及圖書館從業人員之訪談資料，目的在透過這些資料，瞭解新聞事件的背後所隱含之資訊倫理問題意涵、分析實務中，圖書館員面對資訊倫理兩難情境之認知與反應脈絡，以及經過上述之分析，檢示當今我國圖書資訊學界資訊倫理課程不足之處；為達這些目的，研究者採用論述分析做為本研究蒐集資料之資料分析方法。

¹ Van Dijk, T.A.(1983.)Discourse Analysis:It's Development and Application to Structure of News.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33(2),20-43.

第三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資料蒐集方式包含了檢索圖書館相關之資訊倫理新聞案例、從國內外圖書資訊學系所課程網頁中蒐集資訊倫理相關課程資訊，還有透過深入訪談圖書館從業人員，瞭解其對於資訊倫理的認知狀況及其面臨相關兩難議題的態度為何。

本研究訪談對象選擇同一服務單位之圖書館員，以避免不同組織文化影響館員之認知情形與態度。先以分層抽樣選擇管理階層與非管理階層之館員為受訪者，再以立意取樣的方式選擇不同部門、不同學科背景之館員進行訪談。於訪談過程中秉持所蒐集資訊飽和之原則，評估是否以相同方式進行第二次訪談。

第一階段訪談之圖書館從業人員共六人，包含了二名管理階層館員及四名一般館員，其中，依其業務，屬於參考/流通單位的管理階層館員有一名、一般館員二名，採訪/編目單位的管理階層館員有一名，一般館員有二名，整理如表 1-6。研究者在訪談進行過程中，同時進行訪談資料之整理，評估受訪者對各主題認知情況與態度是否有差異，以作為是否進行第二階段訪談之依據。

表 3-1
研究對象

	管理階層館員	一般館員	人數
參考/流通單位(面對讀者)	圖資	圖資/非圖資	3
採訪/編目單位(間接服務)	圖資	圖資/非圖資	3
人數	2	4	6

研究者於第一次訪談結束後，發現所有訪談對象無論階級與服務部門，在資訊倫理議題之認知情況與態度上皆無太大不同，同時足以滿足本研究透過訪談法欲瞭解之問題，故無進行第二次訪談。

第四節 課程建構方式

根據第二章第五節課程設計模式的探討結果，本節要提出本研究課程建構的方式說明，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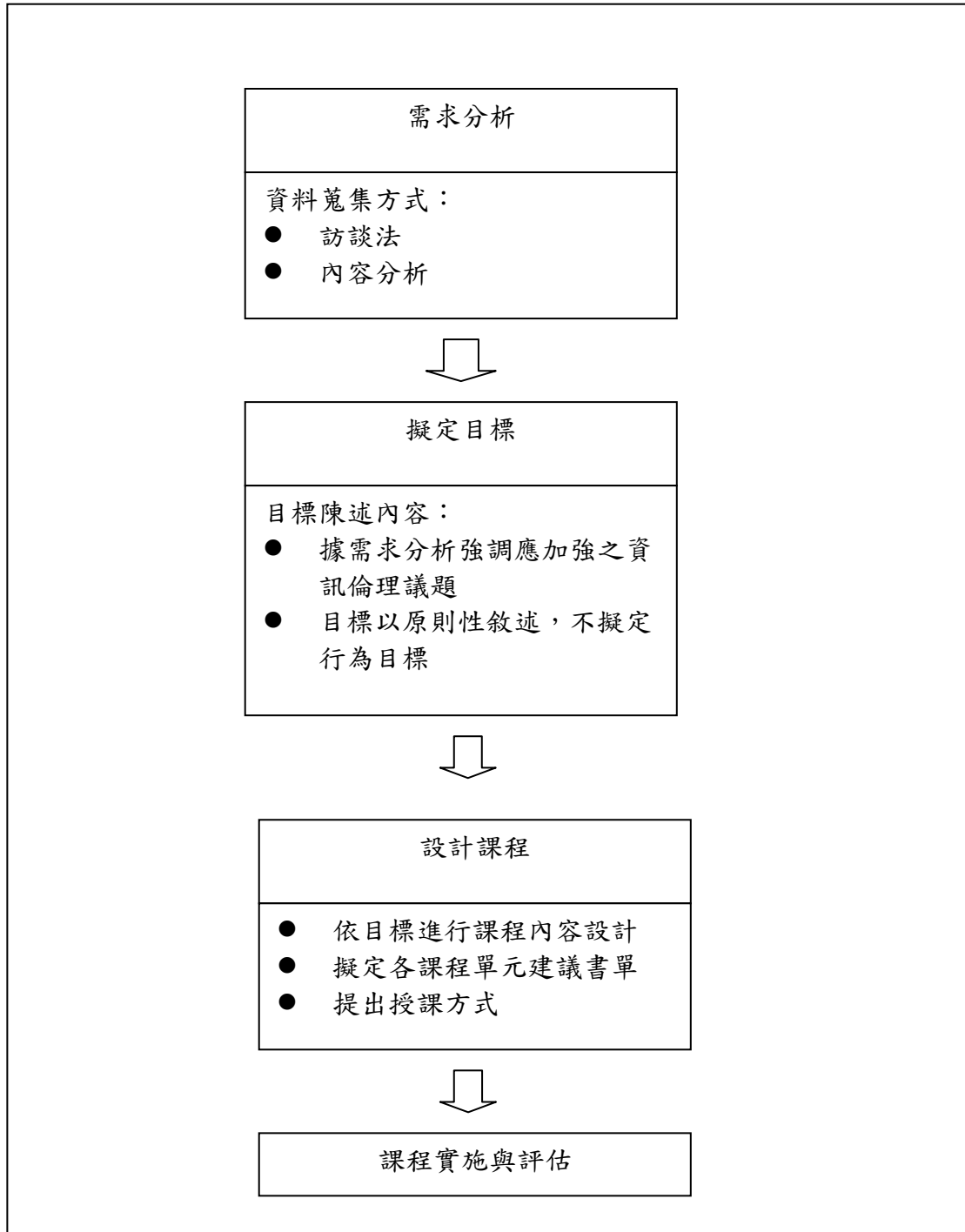


圖 3-2 本研究課程建構方式

上圖為本研究課程建構方式，在第一階段，進行課程需求分析，具體的作法乃針對圖書館從業人員進行訪談，瞭解其對於資訊倫理相關議題之瞭解程度，分析其不足及應加強之處，除訪談外，研究者也從近幾年國內外報紙新聞對於圖書館資訊倫理議題的報導進行內容分析，瞭解圖書館常發生之資訊倫理問題，並據以做為課程需求的參考。

本研究課程設計的第二階段，便是針對第一階段之課程需求分析，進行課程目標的擬定，由於本研究所設計之資訊倫理課程預設為國內圖書資訊學系一學期的資訊倫理課程，在授課時間上有所限制，因此不得不在議題上做出取捨，除資訊倫理的概說外，僅以需求分析中顯現不足的部分做為課程加強的重點；同時考量資訊倫理課程之哲學性，課程教授上宜採道德兩難情境之探討，因此不宜採用具體行為目標之設立，在目標的擬定上，以原則性的敘述為主。

在第三階段課程設計的部分，會依據前一階段原則性的目標進行課程內容的取捨，並提出每一單元的建議書單、授課方式等。

所有的課程設計模式，都會強調課程評鑑的部分，若要設計的課程實際執行，最佳的方式也便是於課程實施後進行實際的評鑑，以作為課程改進的依據。但本研究之課程設計的定位，在於探討性的課程初擬，因此在課程設計的部分，僅限於前三階段，研究者僅提出理想性的建議，亦即課程若要付諸實行，實有必要在課程實施過程中及結束後進行進一步的評鑑，才能進一步改進課程。

第五節 研究實施步驟

本研究為擬定國內圖書資訊學系所在開設資訊倫理課程之架構，研究方法包括文獻分析法與深度訪談法，其進行步驟說明如下：

一、根據研究目的擬定研究問題：

本研究之目的在研究國內圖書資訊學系所適用之資訊倫理課程，為此，本研究提出四項研究問題，欲透過這些問題的探討，成為後續設計課程之參考。

二、資料蒐集：

本研究之資料蒐集方式為文獻分析法與深入訪談，蒐集資訊倫理相關新聞案例、相關專業倫理守則、資訊倫理相關書籍、期刊、國內外相關課程之開設狀況與課程內容細節，並透過深入訪談獲取圖書館實務上之資料。

三、資料分析：

將前一階段所蒐集的資料，進行進一步之分析，分析的方式採論述分析及訪稿分析。

四、課程研擬：

本研究之最終目的，乃在透過研究問題之回答所得出之研究結果，做為資訊倫理課程設計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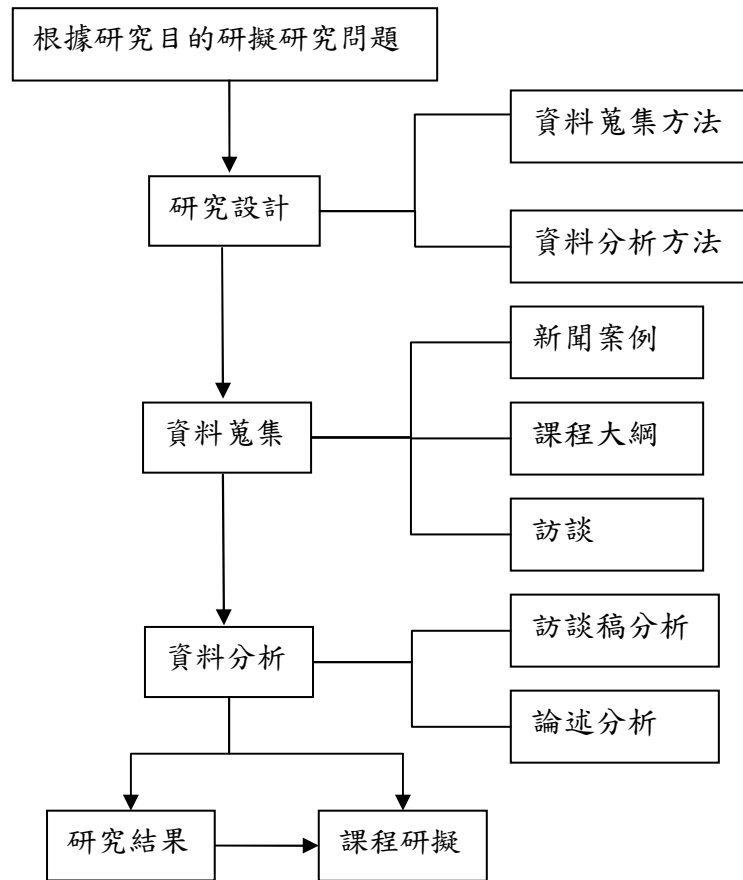


圖 3-3 本研究流程圖